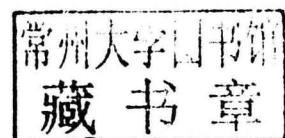


中国信托业年鉴 2010—2011 (上卷)

ALMANAC OF CHINA'S TRUSTEE

中国信托业协会 编



中国金融出版社

编辑委员会

名誉主任	蔡鄂生	王世宏	刘鸿儒	江 平	朱少平
主任	柯卡生	居伟民	蒲 坚		
副主任	闵路浩	陈浩鸣	储晓明	邓红国	董永成
	蒋 伟	潘卫东	王晓龙		
委员	蔡鄂生	王世宏	刘鸿儒	江 平	朱少平
	柯卡生	闵路浩	居伟民	蒲 坚	王丽娟
	王连洲	姚海星	陈浩鸣	储晓明	邓红国
	董永成	蒋 伟	潘卫东	王晓龙	盖永光
	战伟宏	李宪明	周小明	戴定毅	过仕刚
	郭云钊	何玉柏	黄东峰	孟凡利	童 恺
	王海智	杨自理	郑安国	马宝军	任珠峰
	王俊明	徐立世	游 宇	黄 琨	叶凌风
	陈艳梅	邢 成			
名誉主编	居伟民				
主编	王丽娟				
副主编	王连顺	郑 方			
编辑部	方 芳	方 晴	李宝海	李希楠	李向民
	李 媛	孟 雪	谢 静	杨介宁	钟 杰

目 录

CONTENTS

上 卷

重要文献与政策法规	1
重要文献	3
在银监会 2011 年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中国银监会主席 刘明康	3
在 2010 年全国非银行金融机构监管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中国银监会副主席 蔡鄂生	17
在全国信托公司现场检查案例交流会上的讲话	
中国银监会副主席 蔡鄂生	21
在 2010 年中国信托业峰会上的讲话	
中国银监会副主席 蔡鄂生	28
在全国非银行金融机构市场准入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中国银监会副主席 蔡鄂生	35
在 2010 年全国非银行金融机构监管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中国银监会非银部主任 柯卡生	46
在 2010 年全国信托监管专题会议上的讲话	
中国银监会非银部主任 柯卡生	61
在 2010 年中国信托业峰会上的讲话	
中国银监会非银部主任 柯卡生	67

2010—2011 中国信托业年鉴(上卷)

政策法规	75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0年第5号	75
中国银监会关于加强信托公司结构化信托业务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	
银监通〔2010〕2号	79
关于加强信托公司房地产信托业务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	
银监办发〔2010〕54号	82
中国银监会关于规范银信理财合作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	
银监发〔2010〕72号	84
关于信托公司房地产信托业务风险提示的通知	
银监办发〔2010〕343号	86
行业发展与监管报告	87
行业发展报告	89
监管报告	123
公司发展与创新	137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39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45
大连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49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152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56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62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66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71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78
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183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87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90

目 录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94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98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2
平安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6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9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	213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16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218
中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20
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25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30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33
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37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240
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45
甘肃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49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252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55
国民信托有限公司	258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59
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62
华澳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67
华宸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72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276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79
吉林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81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86
江西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90
联华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92
青岛海协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296
山西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97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01

2010—2011 中国信托业年鉴(上卷)

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6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309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311
西安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316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320
西藏自治区信托投资公司	325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327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31
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35
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38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340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44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47
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5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355
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59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61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364
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67
专题研究与思考	369
信托公司的定位与发展空间	
——2010年中国信托业峰会上的讲话	371
发挥信托制度功能 促进信托事业发展	377
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中的信托业发展选择	382
现代信托的功能与价值取向	
——中国信托业的理性回归	387
金融支柱：中国信托业辉煌曲折三十年	
——中国信托业的发展历程及业务演变	401
认知改变信托：2010年中国信托业研究报告	424
自主管理、服务社会、改善民生，实现信托公司可持续发展	445

目 录

试论“十二五”规划下信托业的未来发展	464
资产规模、专业能力和品牌影响力	
——关于信托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思考	481
浅析信托公司客户专业化战略	490
中国信托法律制度框架的建立、发展与完善	499
从信托功能角度论我国信托立法的完善	516
信托公司信托产品创新与产品设计研究	540
信托理财产品和各类金融理财产品的综合比较	561
财富传承信托：信托登记制度建立后的私人信托业务	594
TOT 产品市场及其发展趋势	602
结构化证券投资业务模式研究	
——以信托型有限合伙为视角	614
论信托公司资本充足性的风险监管	
——构建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控制体系	624
基金化产品	
——信托公司向自主管理转型的逻辑路径	635
发挥信托制度优势 促进房地产业健康发展	641
协会发展与成效	
中国信托业协会 2010 年工作报告	649
关于进一步规范和促进银信合作业务的自律公约	656
大事记	
媒体报道	
	689

下 卷

2010 年度中国信托公司信息披露分析报告	911
2010 年度各公司年度报告	1055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057
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71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091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108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120
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135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148
大连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165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1175
甘肃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187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1198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209
国民信托有限公司	1221
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1230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245
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256
华澳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266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278
华宸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294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1308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318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1331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347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364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382

目 录

江西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394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407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418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433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447
山西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461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471
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487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502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	1518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534
西安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551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1563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	1577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586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598
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612
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622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636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649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1664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675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685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698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709
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727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738
中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75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762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1776

中国信托业
2010—2011
年鉴 (上卷)

重要文献与政策法规

重要文献

在银监会 2011 年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中国银监会主席 刘明康
(2011 年 1 月 17 日)

继往开来锐意进取 再创银行业监管工作新辉煌

同志们：

这次工作会议的主要任务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十七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总结 2010 年工作，研究部署 2011 年工作。我代表会党委讲两点意见。

一、2010 年主要工作

2010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针对银行业潜在风险凸显的严峻挑战，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坚强领导下，银监会系统各级机构、各部门以及监事会、行业协会等按照会党委要求，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抓住银行业各项指标处于历史最好水平的难得机遇，注重把握主动权，加强前瞻介入监管，积极引领我国银行业科学发展。目前，银行业转变发展方式已逐渐进入日程，贯彻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内生动力有所增强，全面风险管理水平明显提高，重点领域风险得到及时预警和有效防控，稳健发展的良好态势得以继续保持。

回顾“十一五”以来，特别是过去一年，我们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 周密部署、反复协调，防控重大系统性和代偿性风险取得新成效

一是地方政府融资平台贷款（以下简称平台贷款）规范清理和风险化解工作深入推进。早在2004年，我们就大力规范地方政府与银行之间的借贷行为，多次强调不得与地方政府签订无特定项目的大额授信合作协议。2008年，在全力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的同时，针对平台贷款风起云涌的局面，多次向国务院报告其风险状况，促成2009年银监会与人民银行共同致函地方政府，及早拉响警报。2010年，按照“逐包打开、逐笔核对、重新评估、整改保全”十六字方针，以及“分解数据、四方对账、分析定性、汇总报表、统一会谈、补正检查”六个步骤，督促银行业金融机构按现金流覆盖情况对平台贷款进行分类处置，明确偿债主体，强化风险缓释，足额提取拨备，充分核销不良。积极参与制定《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10〕19号），联合发改委、财政部、人民银行、审计署等研究具体实施细则，反复磋商确定平台贷款认定口径和数据基础。目前，平台贷款高增长势头和相关风险得到有效遏制。自2007年下半年以来，针对“实贷实存”等不科学的贷款管理旧有模式，连续三年深入研究制定“三个办法、一个指引”，于2010年初正式出齐后，按照“齐步走”策略，持续开展宣传教育、检查督导、跟踪整改，推动银行业金融机构转变认识、改造系统、革新流程，全面落实贷款新规，从源头上防范信贷资金被挪用风险，引导企业优化财务管理，确保信贷资金进入实体经济。截至2010年末，按“三个办法、一个指引”走款占比达50%。坚决推进中长期贷款合同的科学签署和及时补正，合理规范还款方式、风险定价和期限科学设定。

二是房地产贷款风险防范取得明显成效。2004年以来，及时发布相关制度，多次开展不同情景下的压力测试，及早督导银行业金融机构高度关注商品房空置面积居高不下、部分城市房价快速上涨、土地闲置面积上升等问题。2009年以来，特别是2010年，积极与国土部、住建部、国资委、人民银行等协调行动、共享信息，指导银行业金融机构预先布防高风险房地产企业风险暴露，坚持以房为限实施差别化房贷政策，动态审慎管理首付款比例，严格执行利率风险定价，切实做到“面测、面试、居访”。加强对房地产信托业务的监管。严厉查处零首付、假按揭等违规行为。配合打击房贷中介高“返点”行为。经过不懈努力，房地产贷款增幅已回落到2009年9月水平，个人住房贷款新增量逐月减少且主要投向首套住房，八城市专项检查结果显示，二套及以上房贷金额占比已从2010年4月的24.7%降至8月的17.9%，年末已降至15%。

三是全面风险管控取得积极进展。我们坚持密切跟踪经济金融形势，定期监测分析我国产业行业风险，与发展改革委、工信部等及时沟通，指导银行业金融机构优化信贷结构，防范产业结构调整相关风险。及时提出将不良贷款考核重点转向风险管理工作的扎实深入程度、科学精细化水平、风险早期暴露充分性等，督促银行业准确进行贷款风险分类，抓住这两年盈利较

好的有利时机，“以丰补歉”全力提足拨备。果断清理规范银信之间的不当合作，使其从峰值的2.08万亿元下降至1.66万亿元，降幅达20.19%。进一步规范信贷资产转让，要求洁净转让、严禁分拆、重签协议、变更担保手续和成本对称，防止监管套利和隐藏风险。继续保持案件防控高压态势，努力挖掘陈案，及时移送案件，强化责任追究，适时将考核重点放在案防工作开展的力度、深度及实效上，成效比较显著。加强与境外监管当局的协调，阻止了美欧个别银行破产重组危机向境内传染。大力加强流动性风险、集中度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声誉风险、国别风险，以及银行卡、理财产品、代理保险、票据融资等领域风险的防范与处置。

此外，制定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及八个配套制度，积极推进规范整顿工作。推动将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纳入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考评范围，加大对重大案件的协调处置力度。配合协调地方政府和相关部门妥善处理多起集体上访事件。

（二）科学规划、扎实推进，服务实体经济取得新突破

一是信贷投放更加平稳有序。在2008年5月，我们就及早预见到国际金融危机在迅速逼近，并及时建议增加信贷规模20%，第四季度又适时建议临时取消规模，有效支持了国内经济回升向好。针对形势变化，于2009年第二季度就立即着手引导银行业信贷投放有序减速，实现了信贷从超常规投放逐步趋于常态。在2009年末，科学测算出2010年“3:3:2:2”的季度信贷投放节奏，并报国务院批准，同时根据季节性特点对农村合作金融提出“5:3:2:0”的差别化指导意见。采用多种审慎监管工具，大力推动银行业金融机构科学制订信贷投放计划和进度，适当缩减规模和业绩指标考核权重，从内在机制上遏制盲目扩张，防止月末、季末、年末“冲时点、压时点”和月中、季中“鼓肚子”。2010年人民币信贷投放总额7.95万亿元，各季度分别投放2.6万亿元、2.03万亿元、1.68万亿元、1.64万亿元。

二是信贷结构有所优化。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采用“名单式”管理，以及差别化的风险定价、经济资本占用系数、专项拨备等方法，继续严格控制“高耗能、高排放”和产能过剩行业授信。督促稳定和扩大县域营业网点，加快新型农村金融体系建设，鼓励县域法人机构将新增存款用于当地贷款。截至2010年末，全国共组建新型农村金融机构509家，所有省（市、区）均提前一年实现基础金融服务空白乡镇全覆盖，农村金融机构涉农贷款“两个不低于”目标如期实现。深入研究小企业金融服务差异化监管政策，督导加快设立小企业金融服务专营机构，落实“六项机制”，创新业务模式和产品。截至2010年末，共有109家商业银行成立了小企业金融服务专营机构，小企业贷款增量和增速明显提升，小企业贷款覆盖率、满足率和满意度均有所提高。推动银行业金融机构积极为应对地震、泥石流、洪涝干旱等自然灾害及灾后重建提供有效支持。根据中央西藏、新疆工作座谈会和西部大开发工作会议精神，积极引领银行业金融机构支持欠发达地区经济社会发展。重视加强对民生领域信贷支持方式的研究，引导加强

对廉租房、公租房及棚户区改造的支持，加大对农产品生产、加工、流通环节的支持，取得了积极效果。

三是改革开放进一步深化。农业银行完成股改上市。政策性银行改革有序推进。邮政储蓄银行改革迈向纵深。农村信用社改革迈出关键性步伐。农村商业银行实现首家上市突破。中小商业银行改革深入推进。资产管理公司转型改革试点正式实施。高风险非银行金融机构处置已基本完成。4家消费金融公司先后开业。银团贷款、社团贷款、供应链融资等逐步推广。合格抵（质）押品范围积极扩大。“送金融知识下乡”活动和青年创业小额贷款工作继续深化。上海世博会、广州亚运会等重大活动金融服务安排周到。全国首届“中国银行业公众教育服务日活动”成功举办。中西部12省（区）外资银行营业性机构实现零的突破。与港澳台地区银行业合作进一步加强，特别是两岸银行业互设机构迈出重大步伐（2010年共批准6家台资银行在大陆设立分行，2家台资银行在大陆设立代表处，同时3家大陆银行获准赴台设立代表处）。

（三）系统评估、开拓创新，监管理能力建设再上新台阶

一是监管法规工具不断丰富完善。认真开展法规清理工作，全面进行法规制度后评估。就董事履职评价、薪酬制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并表监管、国别风险、数据中心监管、外包管理、公允价值计量、外部审计等出台了一批指引，填补了多项制度空白。紧密结合国情，积极推进实施国际新监管标准，包括资本充足率、动态拨备率、杠杆率、流动性比率等在内的新监管框架已具雏形。引导银行业注重内生积累，强调股东持续注资责任和能力，优先补充核心资本。反复论证、多方协调，资本补充方案成功实施，可持续的资本补充机制建设取得进展。

二是监管方式方法持续改进。在广泛深入调研论证的基础上，系统总结评估银监会成立以来市场准入、非现场监管和现场检查工作的成效、经验和不足，研究改进优化措施，夯实监管基础。积极运用相关调查权，坚持“长牙齿”，不断提高监管权威性。银行风险早期预警和非现场监管系统进一步完善。现场检查系统（EAST）得以推广。新OA系统在会机关正式启动，办公效率明显提高，信息共享显著改善，办公成本大为节约。新闻宣传和信息报送实现重大突破。舆情监测应对获得中央领导肯定。《银监会年报》已经成为我会信息披露的重要渠道。

三是国际监管合作中的参与引导能力继续增强。开展G20框架下监管政策研究，参与起草胡锦涛主席在两次G20领导人峰会上的发言和中方立场文件。深度参与国际金融监管改革政策制定，很多建议已经体现在国际新监管标准中。代表中国首次承办巴塞尔委员会逆周期资本工作组会议。协助完成金融稳定理事会（FSB）和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BCBS）多项调研和专题评估工作，顺利完成金融部门评估规划（FSAP）相关工作和美联储综合并表监管（CCS）评估工作，并以此为契机，认真研究制定提高我国银行业监管有效性的中长期规划。成功组织召开大型银行监管（国际）联席会议。建立健全与母国监管当局的日常沟通交流机制。已与42个

国家和地区的金融监管当局签署 MOU 或合作协议。将与台湾地区金融监管部门开展一年两次的正式监管磋商。

此外，还就科学制定实施货币政策、公共财政体制改革、民间资本投资兴办银行等一系列重大问题，主动向中央建言献策。积极参与“十二五”规划研究、中美战略与经济对话磋商。认真准备国务院金融例会，并提出建设性意见。认真牵头和配合完成国务院关于当前金融领域十五项重大课题研究。

（四）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党建和内部管理达到新水平

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届四中、五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完善党建治理结构，全面加强党建各项工作。开展“四比四创”、“党旗飘扬在监管岗位上”等“创先争优”活动，广大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进一步提高。充分发挥党委中心组学习的龙头作用和示范效应，注重把学习成果转化成工作能力，学习型组织建设有关经验被国家机关工委作为典型交流。顺利完成首轮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党校培训任务。深入落实干部监督四项制度，首次公开选拔正局级领导干部，进一步完善竞争上岗机制，加大公务员招聘力度，加强干部教育培训，人才队伍不断优化。进一步加强惩防腐败体系建设，认真贯彻执行《廉政准则》及相关制度，出台《银监会工作人员廉洁从政从业承诺制度》，全面开展会规会纪后评价和监督检查工作，切实做好“小金库”等专项治理，认真开展巡视工作，大力督促银行业治理商业贿赂。预算执行科学性、均衡性明显提高。群工工作深入开展，组织了对青海玉树、甘肃舟曲受灾职工和全系统困难职工的捐助慰问活动，同时还组织了高寒艰苦地区和受灾、基层地区职工代表参加的“世博之旅”、“亚运之旅”两期职工休养活动。定点扶贫工作进展明显。业务竞赛、文体活动丰富多彩。民主管理、政务公开成效显著。监管文化建设不断延展深化，凝聚力、向心力、和谐度不断提升。

回顾近年来，特别是 2010 年的工作，成绩来之不易，经验弥足珍贵，有很多方面值得我们认真总结、继续坚持、深化提高，归纳起来主要有“四个坚持”。一是坚持科学审慎的监管理念。银监会一成立，我们就把握风险监管精髓，旗帜鲜明地提出了“管法人、管风险、管内控、提高透明度”的监管理念。在不断探索实践的基础上，又总结提炼出“准确分类—充足拨备—及时核销—做实利润—资本达标”的持续监管思路和金融创新“风险可控、成本可算、信息充分披露”的监管原则。这些理念、思路和简明原则，是我们多年监管实践的高度凝练，是持续提高监管有效性、成功走到今天的重要法宝，应当也必须在今后的监管工作中一以贯之地坚持下去。二是坚持守好风险底线，加快转变发展方式。这些年来，我们从全局和战略高度，注重处理好争取政策支持、监管外部指导和机构内生自觉的关系，以支持实体经济又好又快、又快发展为基本导向，以发展促转变、在转变中谋发展，以发展化解风险、在化解风险中谋发展，不断